

# 2022 年度环境信息 披露报告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 报告说明

本报告遵循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等文件中的环境相关披露要求，充分考虑利益相关方的愿望，结合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 一、组织范围

本报告以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特别说明除外。

### 二、时间范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 三、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 四、相关说明

本报告中数据采集日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为便于表达，本报告中“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湘江新区农商银行”“本行”“我们”“我行”“全行”进行表达。

### 五、发布形式

本报告采用中文简体文字撰写，以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具体内容可在湘江新区农商银行官方网站查阅。

### 六、报告反馈及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559号

邮政编码：410013

电 话：0731-85312989

# 目 录

1.年度概况.....	1
1.1 总体概况.....	1
1.2 环境关键绩效.....	2
1.3 规划与目标.....	2
2.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3
2.1 董事会层面.....	3
2.2 高级管理层层面.....	3
3.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4
3.1 内部政策制度.....	4
3.2 外部政策制度.....	4
4.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5
5.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6
6.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8
6.1 物理风险对本行的影响.....	8
6.2 转型风险对本行的影响.....	8
7.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9
8.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10
9.数据梳理、校对及保护.....	11

## 1.年度概况

### 1.1 总体概况

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于2006年10月19日成立，现注册资本5.112亿元，坐落于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559号，是湖南省首批、长沙城区首家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由最初的农村信用社、长沙岳麓农村合作银行和长沙先导农村商业银行一步步发展而来，历经数代农信人半个多世纪的执着进取、薪火相传，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经营实力不断增强、社会和经济效益也显著提升。

截至2022年12月末，资产总额383.26亿元，各项存款341.83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75.6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7.46亿元，缴纳税费0.93亿元。同时，我行作为控股股东在怀化、邵阳、益阳、岳阳地区的县域发起设立村镇银行6家。

多年来，我行始终坚持稳健合规的经营思路，秉持“支农支小”初心，在实现自身稳健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以最优的服务回馈广大百姓，努力建设有温度的百姓银行。曾多次获得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等级评定先进单位”“绩效考核先进单位”及岳麓区政府“区域经济贡献奖”“纳税优秀单位”等称号，在实现自身稳健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为区域经济建设作出了应有贡献。

## 1.2 环境关键绩效

本行积极健全绿色治理机制，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开展产品服务创新，应用金融科技，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激励约束，加强能力建设，支持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提升环境和社会效益。具体环境关键指标如下：

环境关键绩效指标表

项目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年
绿色金融业务	绿色信贷余额	万元	2050
绿色办公经营	营业办公消耗水量	吨	82520
	营业办公消耗电量	万 kWh	334.21
	营业办公使用纸张	吨	1.9

## 1.3 规划与目标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国家政策和监管要求，努力建设一流的绿色普惠银行、气候友好型银行和生态友好型银行，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我行基于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积极支持绿色、循环和低碳发展，大力发展可持续金融、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加快绿色金融、转型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加强环境气候风险管理，提升我行绿色金融专业能力和行业影响力。

加大绿色低碳重点领域资金投放，大力发展可持续金融、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年末绿色贷款余额较上年增加 2050 万元，绿色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较上年提高 0.12 个百分点。

## 2.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 2.1 董事会层面

董事会负责确定全行的绿色信贷战略,是全行绿色信贷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主要职责包括推行节约、环保、低碳等绿色信贷理念,建立与社会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审批经营管理层制定的绿色信贷目标,监督、评估全行绿色信贷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 2.2 高级管理层层面

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经董事会批准的绿色信贷战略、目标和总体政策、建立绿色信贷管理机制和流程,明确各部门职责和权限,开展绿色信贷内控检查和考核评价;每年度向董事会报告绿色信贷发展情况,并及时向监管机构报送相关情况。

信贷管理部是推动本行绿色信贷工作的牵头部门。主要职责包括:制定绿色信贷政策,监控、评估全行绿色信贷工作开展情况;负责绿色信贷业务的审查、审批、权限和流程的优化;组织对客户或项目的环境和社会表现、环保信息、节能减排状况等方面的审查评价;指导、评估、监督各网点绿色信贷业务的审查、审批。

业务发展部门负责组织各网点开展绿色信贷工作。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制定绿色信贷业务发展目标,组织推动绿色信贷业务的市场营销、业务拓展及日常管理;监控本行绿色信贷各项业务指标;宣传、推广绿色信贷产品和服务;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展绿色信贷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

内控合规部负责绿色信贷的放款管理。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审查放款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合法性;严格落实放款条件,规范和优化放款流程;指导、评估、监督各网点放款部门对绿色信贷业务放款审查,规范操作;开展内控合规检查。

稽核审计部负责对本行绿色信贷业务的督导和内部审计。

### 3.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 3.1 内部政策制度

为完善绿色发展机制，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本行印发了《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制定从组织管理、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流程管理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对强化信贷项目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提出了全面、具体的要求，为本行绿色信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3.2 外部政策制度

近年来发布了一系列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如《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绿色投资指引（试行）》《关于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等，本行认真贯彻相关政策措施，落实“三高四新”“强省会”发展战略，大力支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积极支持环保领域重点项目建设、环保产业发展以及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

#### 4.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本行高度重视绿色金融特色产品的研发，结合近几年对金融业赋能绿色产业健康发展的摸索与实践，创新开发出一系列金融特色产品，研发“经营贷”“兴农贷”“工薪贷”等产品。

为深入践行党中央倡导的“普惠金融”服务理念、提高湘江新区的地方金融服务覆盖率和渗透率，满足客户对金融服务便捷化、线上化的需求，提升金融服务满意度，我行作为第一批加入长沙市金融专题库和金融大数据服务开放平台(简称“一库一平台”)应用建设的金融机构，与长沙市数据资源管理局、湖南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签订数据服务合作协议，为将基于政务大数据分析的信贷产品投入市场，服务好本地客户群体，打造“政务数据+金融服务”的合作典范，2022年“湘江快贷”产品正式上线。



## 5.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在环境风险管理方面,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绿色信贷指引》、中国银监会湖南监管局颁布的《关于加强绿色信贷工作支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湘银监发〔2018〕10号),结合行内业务管理实际情况,强化在贷前尽职调查、信贷审查和审批、信贷差异化授信、信贷资金支付与发放、贷后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环境风险识别、评估、管理和控制,形成覆盖整个绿色信贷业务流程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监管体系。

本行印发的《湖南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明确了我行绿色信贷的流程管理及风险控制。

在绿色信贷业务各个环节,我行加强环境与社会风险的监测、识别、控制与缓释,明确贷前调查、贷款审批、放款审核、贷后检查的管理要求与关注重点,形成覆盖整个绿色信贷业务流程的风险监控体系,实现本行绿色信贷业务的依法合规和稳健运营。

贷前调查环节。各网点加强贷款尽职调查,严格贷前调查和资料的收集、审核。通过现场实地调查、向有关部门咨询以及其他适当方式对环境和社会进行风险尽职调查,确保客户提供的环境和社会表现方面的资料和信息真实、有效。

客户经理认真撰写贷款调查报告,全面分析反映客户的环境和社会表现。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检测、销售运输等经营活动各环节评估客户的环境和社会表现,评价分析可能存在的环保、安全、健康等隐患及采取的防控措施,确保贷款调查报告对环境和社会表现分析到位,风险揭示充分。

贷款审批环节。贷款审批部门对各网点提交的贷款申报资料进行严格审查,确保贷款资料的合规性、有效性、完整性。

放款支付环节。放款部门严格审查放款资料,按贷款要求落实放款条件,并按照监管部门"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要求,审核放款业务的资金用途和金额。

加强贷后管理。对存在环保设施运行不稳定、安全配套设施形同虚设、食品药品生产原材料质量把控不严格、随意破坏周边生态环境、未采取有效措施减震降噪、移民安置过程中群众矛盾突出等环境和社会风险隐患的客户及项目,应中止直至终止信贷资金拨付。

加强客户的环境和社会信息的动态跟踪与评估。各网点持续关注环境保护部门、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等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管信息以及新闻媒体报道,客户经理通过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环保部门网站等渠道查询具体客户的相关信息,对有潜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及时发出风险预警,加强跟踪监测,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 6.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金融机构面临的环境风险主要为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其中物理风险是指气候变化相关的灾害与人类和自然系统的脆弱性相互作用而产生的风险，它们代表了由于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极端天气事件（如风暴、洪水和热浪）日益频繁和严重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自然风险所造成的影响。转型风险是指快速低碳转型可能带来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金融风险，包括政策、法律的改变、技术突破或限制等。

### 6.1 物理风险对本行的影响

暴雨、洪水等极端天气事件可能影响本行业务连续性，主要包括对本行的分支机构、办公场所、信息网络等各种基础设施造成短期影响，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增强本行、分支机构、办公场所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制定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自然风险可能影响本行的授信客户经营状况，导致其财产损失或营运中断，进而对相关信贷质量造成中长期的冲击或损失。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主要是把环境和气候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信贷资产授信流程中。

### 6.2 转型风险对本行的影响

监管部门出台低碳环保政策，影响高碳型企业的发展，从而使银行信贷质量遭受损失。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主要是持续关注国家与地方环境相关政策，优化银行授信指引，限制高碳行业客户准入；传统产业因能源转型的影响，融资成本上升，导致盈利能力下降，最终导致银行亏损。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主要是跟踪产业的技术发展模式，协助传统产业完成绿色升级，优化绿色信贷业务系统。

## 7.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本行持续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稳步提升绿色信贷占比，大力支持地方绿色产业发展。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综合目前的经营情况、信贷投放和资金运用情况，我行持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绿色金融债券 2.6 亿元。在绿色信贷方面重点支持“三农”以及高新技术企业，发放绿色贷款 2600 万元。

## 8.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为了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降低全行水、电、气等能耗，合理控制成本。我行积极开展多样性的绿色办公实践，倡导无纸化办公和视频会议；推进服务智能化，积极发展线上银行业务，在线处理自助缴费、账户查询、转账汇款等非现金类业务，减少客户出行、纸张损耗。

2022年末，本行个人手机银行客户达13.86万户，较2022年初新增1.47万户，全年总交易笔数达167.12万笔，总交易金额341.51亿元；网上银行客户达1.73万户，全年总交易笔数达28.26万笔，总交易金额343.02亿元；微信银行客户数达2.49万户，较2022年初新增0.67万户；电子银行交易替代率达94%，较2021年初提升1.24个百分点。

## 9.数据梳理、校对及保护

为做好本行绿色项目的事前识别与审批、事中跟进与反馈、事后统计与分类工作，确保每个项目在各环节产生的数据都具有较高的信度与效度，根据《湘江新区农村商业银行绿色信贷管理办法》，每年对信息系统中的全部存量绿色项目开展专项合规检查，对绿色项目的数量、每个项目的金额以及存续状态等各项数据开展系统梳理汇总与逐一校验核对，并定期向上级监管部门报送数据与报表。

本行高度重视信息系统安全、完整与数据安全、合规在各项业务平稳开展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在高级管理层设立科技信息部，负责全行信息安全体系建设与数据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全行信息安全风险防范、安全监督以及安全问题整改工作，同时牵头组织对全行信息安全与数据合规的培训、巡视与检查工作。